

广州:部分养老机构内设医疗点纳入医保

国家医保局近日表示,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纳入医保定点范围,推进医养结合发展,不断增强老年人的获得感、安全感。

记者走访广州多家养老机构,了解到养老机构内设医疗点纳入医保后,入住养老机构的老人可同时享受就近就医便利与医保报销福利。截至2021年底,广东省95%以上的养老机构能够以不同形式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医疗卫生服务保障。

医务室帮忙配齐药

76岁的黄爷爷今年初因脑外伤住院,出院后由于护理难度大,家人就把他送到广州天悦和熹会。当时黄爷爷每天要吃15种药,家人要定期请假去为黄爷爷开药,再送到广州天悦和熹会的医务室。药剂师把药分装后,再由护士定时送到黄爷爷房间。

今年2月,广州天悦和熹会正式成为医保定点后,黄爷爷的家人为免去开药奔波之苦,就把黄爷爷的医保“小点”选在这里。

记者看到,这家养老机构的医务室并不大,配有两名医生(包括一名主任医师)、四名护士。“这里可以满足老年人一般的就医需求,如感冒、肠炎等常见病以及高血压、糖尿病、中风后遗症等慢性病的诊疗。如果老人出现急危重症,我们会立即通过绿色通道转运到附近的三甲医院。”广州天悦和熹会李丹院长介绍道。

紧邻诊室就是药房。药房除了日常药品管理、分发外,还承担着为入住老人“找药”的任务。

这些药品除了个别自费药,黄爷爷都享受到了医保报销待遇。据了解,根据广州市医保待遇的相关规定,养老机构内的医疗机构属于基层医疗机构,像黄爷爷这样的退休人员,在这里就医报销的规定标准是85%,实施基药制度且零差率销售的药品,报销比例则可达93.5%。

“门特”报销待遇进一步减轻负担

越秀银幸颐园(赤岗)养护院是广州首家配置康复医疗中心的养护院。医疗



养老机构的药房发挥大作用。(资料图片)

中心也面向社会提供服务,不过门诊的70%是养护院内的老人。医疗中心与养护院就在同一栋楼的不同楼层,可以为入住的老人提供便利服务。

高血压、糖尿病、冠心病、慢性心功能不全、慢阻肺都是老年人的常见慢性病。“养护院的老人患有慢性病的,经过指定定点医院确诊,并审核确认后,就可以在医疗中心申请‘门诊特定病种待遇’。”越秀银幸颐园(赤岗)养护院长成林平介绍。据了解,门特没有起付线,而且政策范围内支付比例不低于普通门诊统筹标准,可以进一步降低老人们就医的费用负担。

加强医保与医养服务衔接

记者了解到,近年来,广东省通过健全机制,加强医保政策与医养服务的衔接。

根据广东省卫生健康委数据显示,截至2021年底,全省共有医养结合机构338家,其中养办医的有212家、医办养的96家,提供嵌入式医疗卫生服务的养

老机构30家。全省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日间照料中心等建立签约合作关系的2574对,95%以上的养老机构能够以不同形式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医疗卫生服务保障。据不完全统计,在全省医养结合机构中纳入医保定点的超过6成。

相关新闻

长护险减轻失能人员家庭负担

随着人口老龄化加速,失能老年人数量不断增长,国家医保局提出,要稳步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以下简称“长护险”)试点,适应失能老年人基本护理保障需求。

李伯中风后导致右侧手臂肌肉挛缩僵硬。记者在越秀银幸颐园(赤岗)养护院康复医疗中心见到他时,康复治疗师正在为他的偏瘫肢体进行综合训练,每周训练5次。李伯在门诊进行康复需要的费用除了医保报销外,还有很大一部分被长护险覆盖了。

在越秀银幸颐园(赤岗)养护院,像李伯这样的失能或(且)失智的老人约占

80%,其中有40%的老人正在享受长护险待遇,有老人最高每月享受长护险待遇生活护理最高2790元、医疗护理1000元。

据了解,2017年广州市成为全国首批、省内唯一的长护险试点城市,长护险制度覆盖职工社会医疗保险参保人员,重点保障重度失能人员。2021年1月1日修订后,扩大了覆盖人群范围,增至全体有护理需求的失能人员。

接受记者采访时,一些家有老人的市民说,每个家庭把老人送去养老机构都有自己不得已的原因,如果是非公立的养老机构,条件稍微好一点的每月费用都需要万元左右,对大部分家庭来说,都是不小的负担。目前,长护险是医疗保险有益的补充,两者结合给家庭“减负”不少。

国家医保局近日表示,总体来看,我国长护险试点工作进展顺利,截至2022年底,长护险制度试点覆盖49个城市、近1.7亿人,累计有195万人享受待遇,在减轻失能人员家庭经济 and 事务负担、促进养老产业和健康发展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据新华网

“上门经济”:敞开门也要守好门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提高,以上门代厨、上门整理收纳、上门养老为代表的“上门经济”日趋走俏,不仅满足消费者多元化、个性化需求,还拓宽就业渠道,丰富了服务场景,让消费模式变得更为自由灵活。不过与此同时,“上门经济”也面临监管盲区、消费者维权难、取证溯源难等问题,需要加强规范引导。

“上门经济”渐热,新业态涌现

“擅长家常菜,六菜一汤88元,额外付费可代买食材及打扫厨房卫生……”在某社交平台上,广西南宁市“95后”自由职业者小陈发布了提供上门代厨服务的信息。她说,自己不是厨师但喜欢做饭,兼职做上门代厨后,每月可接10多单业务。

部分电商平台也瞄准契机,推出了代厨的增值服务。部分生鲜产品购买页面下方提供了私厨上门烹饪、清洁等增值服务,烹饪服务价格按照烹饪数量计费,6至14道菜的服务费用在600元至

900元不等。

当前,越来越多的消费者倾向于花钱买服务来提升生活品质。且随着消费者需求愈发多样化,“上门经济”所衍生的新兴职业分工也更加精细,上门代厨、上门收纳整理、上门家政、上门按摩、上门养老等新业态不断涌现。

广西社科院社会学研究所所长姚华认为,数字经济和电子商务的成熟,为花钱买便利的“上门经济”提供了业态支撑,也是社会分工精细化、专业化的体现。

面临消费痛点、监管难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规定,电子商务经营者应当依法办理市场主体登记,但个人利用自己的技能从事依法无须取得许可的便民劳务活动和零星小额交易活动的除外。这在法律上为“上门经济”提供了支持,同时也给监管溯源、维权取证增加了难题。

“我们总是在接到消费者投诉后才

去被动‘灭火’,有时还找不到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综合改革处副处长张宏杰表示,传统行业的经营者需要登记在册,但“上门经济”的服务提供者只需与消费者点对点联系,一旦双方发生劳动纠纷,相关的侵权责任认定、权益保护难以得到高效解决。

同时,部分从业人员专业技能及服务水平未得到有效认定及相关审核,消费者的权益也容易受到侵害。以上门代厨为例,相关法律法规明确禁止未取得健康证明而从事食品生产经营的行为,但目前部分上门代厨人员只做兼职工作,未取得健康证明,对食品安全及消费者的健康构成潜在威胁。

此外,部分平台对服务提供者的资质审核及监管也不到位,加之经营者大多没有线下门店,最终成为市场监管的灰色地带。

规范引导,促进良性发展

受访人士认为,为促进“上门经济”

良性发展,需强化监管部门职能,对“上门经济”加强规范引导,优化平台服务,为消费者提供优质服务。

姚华、张宏杰等建议,及时出台完善相关条例文件,提供清晰且更具操作性的行业标准,避免监管空白。应将相关服务经营主体纳入监管范围,有效管控平台,完善门槛准入和资质审核机制。

同时,应针对服务平台及服务提供者出台相关管理条例,明确此类劳动关系的认定标准,规范网络平台的用工程序,严格建立健全合同制度。相关平台要切实履行并加强服务资质审查责任,做好各类资质证明、健康证明的备案检查工作,同时将上门服务的资质审核和顾客评价挂钩,补足资质审核的短板。

在权益保护方面,服务平台要畅通消费纠纷解决渠道,完善投诉及评价机制;市场监管部门可与公安、商务等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强化沟通协作机制,形成更加有力的统一维权网络,为消费者和上门服务人员提供维权途径。

据新华网